



东渡海关部门预算

2025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渡海关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东渡海关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东渡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东渡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东渡海关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东渡海关为厦门海关隶属正处级海关。位处湖里区及厦门自贸片区两岸贸易中心核心区内，区位优势特殊。监管区域 3.2 平方公里、岸线长 9 公里，点多线长面广，包含一个 H986 机检查验场，一个特殊监管区域（象屿综合保税区），三个码头（海天集装箱码头、现代码头及石湖山两个散货码头），五个仓库（万翔冷链、港务拼箱、出口监管仓、中免免税烟酒，综保区跨境电商场站）。是集国际海运港区、综合保税保税区为一体的偏口岸型综合海关，是厦门关区乃至海西经济区最重要的监管现场之一。

二、东渡海关单位构成情况

东渡海关历经多次机构改革，现机构由东渡海关和原象屿保税区海关、原东渡国检（2013-2016，高配副厅）、原象屿国检、原国检港湾办五个正处级机构合并而来。2025 年，东渡海关下设 18 个科室，现核行政编制 225 名，实有公务员 210 人。

第二部分
东渡海关 2025 年
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5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2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其他收入	3735.08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78
		七、卫生健康支出	440.69
		八、住房保障支出	1439.6
		九、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091.31	本年支出合计	1009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65		
收入总计	10092.96	支出总计	10092.9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20.89	6770.14	450.75			
20109	海关事务	7220.89	6770.14	450.75			
2010901	行政运行	6770.14	6770.14				
2010909	海关关务	334.15		334.15			
2010911	海关监管	91.6		91.6			
2010912	检验检疫	25		2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02	外交支出						
20204	国际组织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10	缉私警察						
2041001	行政运行						
204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2041007	缉私业务						
2041099	其他缉私警察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5	高等教育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2	文物						
2070204	文物保护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78	991.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1.78	991.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94	657.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3.84	333.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69	440.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69	440.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35	284.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7.94	147.9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4	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9.6	143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9.6	143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6	73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708	708				
229	其他支出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2299899	其他支出						
合 计		10092.96	10092.9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356.23	一、本年支出	6356.2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5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9.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32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住房保障支出	860.44
		（九）其他支出	
收 入 总 计	6356.23	支 出 总 计	6356.2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比 2024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0.16	4780.16	4509.51	4058.76	450.75	4509.51	-270.65	-5.66	-270.65	-5.66
20109	海关事务	4780.16	4780.16	4509.51	4058.76	450.75	4509.51	-270.65	-5.66	-270.65	-5.66
2010901	行政运行	4391.86	4391.86	4058.76	4058.76		4058.76	-333.1	-7.58	-333.1	-7.58
2010909	海关关务	356.3	356.3	334.15		334.15	334.15	-22.15	-6.22	-22.15	-6.22
2010911	海关监管	8	8	91.6		91.6	91.6	83.6	1045.00	83.6	1045.00
2010912	检验检疫	24	24	25		25	25	1	4.17	1	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9.15	699.15	658.28	658.28		658.28	-40.87	-5.85	-40.87	-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9.15	699.15	658.28	658.28		658.28	-40.87	-5.85	-40.87	-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54	434.54	437.51	437.51		437.51	2.97	0.68	2.97	0.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61	264.61	220.77	220.77		220.77	-43.84	-16.57	-43.84	-16.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32	330.32	328	328		328	-2.32	-0.70	-2.32	-0.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32	330.32	328	328		328	-2.32	-0.70	-2.32	-0.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5	265	206	206		206	-59	-22.26	-59	-22.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	60	117	117		117	57	95.00	57	95.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2	5.32	5	5		5	-0.32	-6.02	-0.32	-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7.64	907.64	860.44	860.44		860.44	-47.2	-5.20	-47.2	-5.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7.64	907.64	860.44	860.44		860.44	-47.2	-5.20	-47.2	-5.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25	488.25	470.4	470.4		470.4	-17.85	-3.66	-17.85	-3.66
2210203	购房补贴	419.39	419.39	390.04	390.04		390.04	-29.35	-7.00	-29.35	-7.00
合 计		6717.27	6717.27	6356.23	5905.48	450.75	6356.23	-361.04	-5.37	-361.04	-5.3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21.48	4,921.48	
30101	基本工资	933.00	933.00	
30102	津贴补贴	2,284.80	2,284.80	
30103	奖金	87.00	8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7.51	437.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77	220.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00	206.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7.00	117.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0.40	470.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00	16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8.00		948.00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50.00		5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0		10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35.00		35.00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5.00		29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0		100.00
30229	福利费	84.00		8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00		1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6.00		3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00		18.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合 计		5,905.48	4,921.48	98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东渡海关无2025年政府性基金本年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东渡海关无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9		79	54	25	

第三部分

东渡海关 202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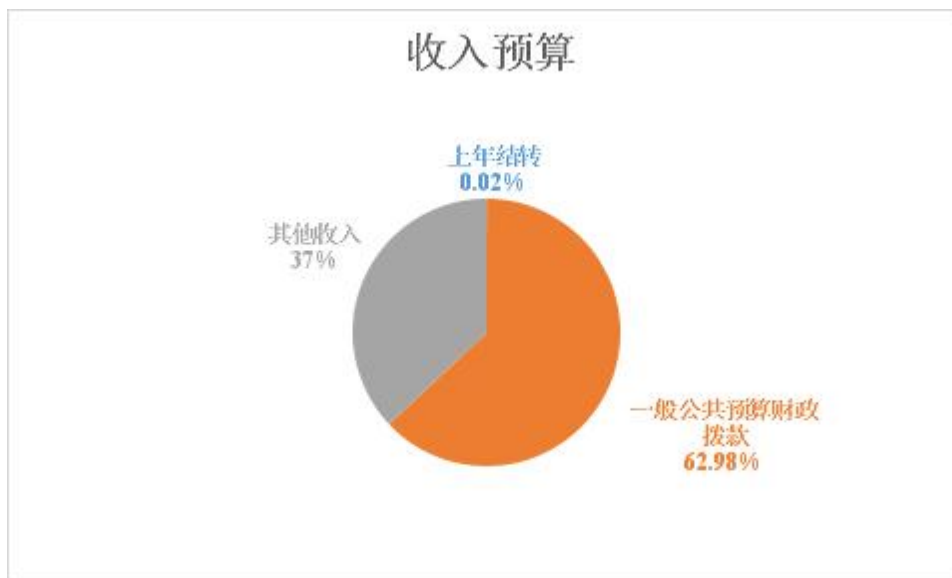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渡海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以及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东渡海关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0092.9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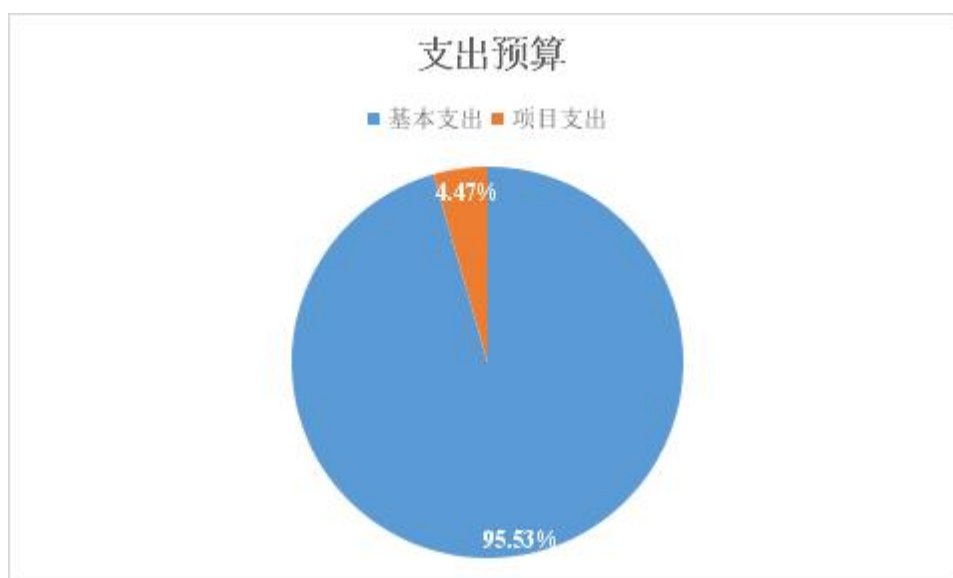
二、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 10092.9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5 万元，占 0.0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56.23 万元，占 62.98%；其他收入 3735.08 万元，占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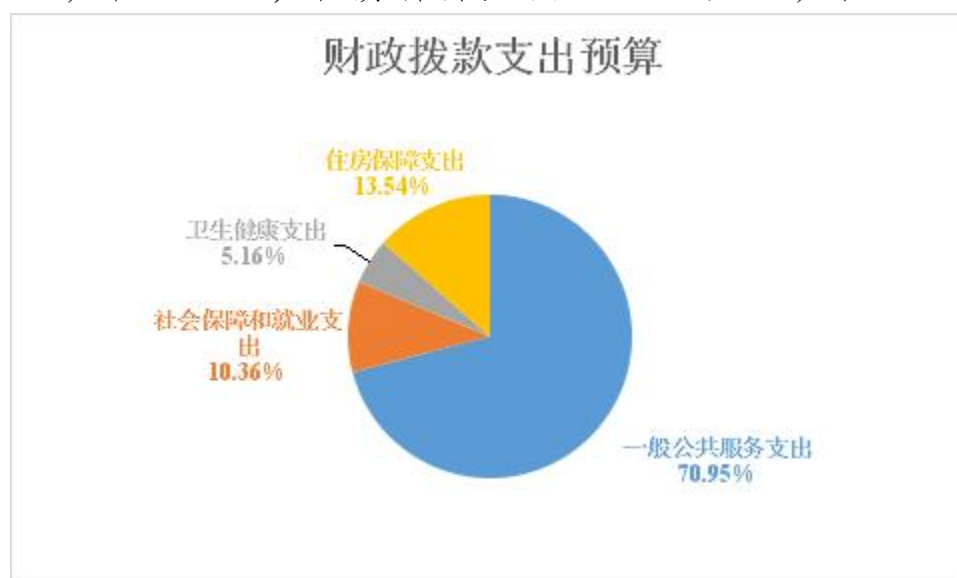
三、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 10092.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42.21 万元，占 95.53%；项目支出 450.75 万元，占 4.47%。



四、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56.2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6356.2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5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9.51 万元，占 70.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28 万元，占 10.36%；卫生健康支出 328 万元，占 5.16%；住房保障支出 860.44 万元，占 13.54%。



五、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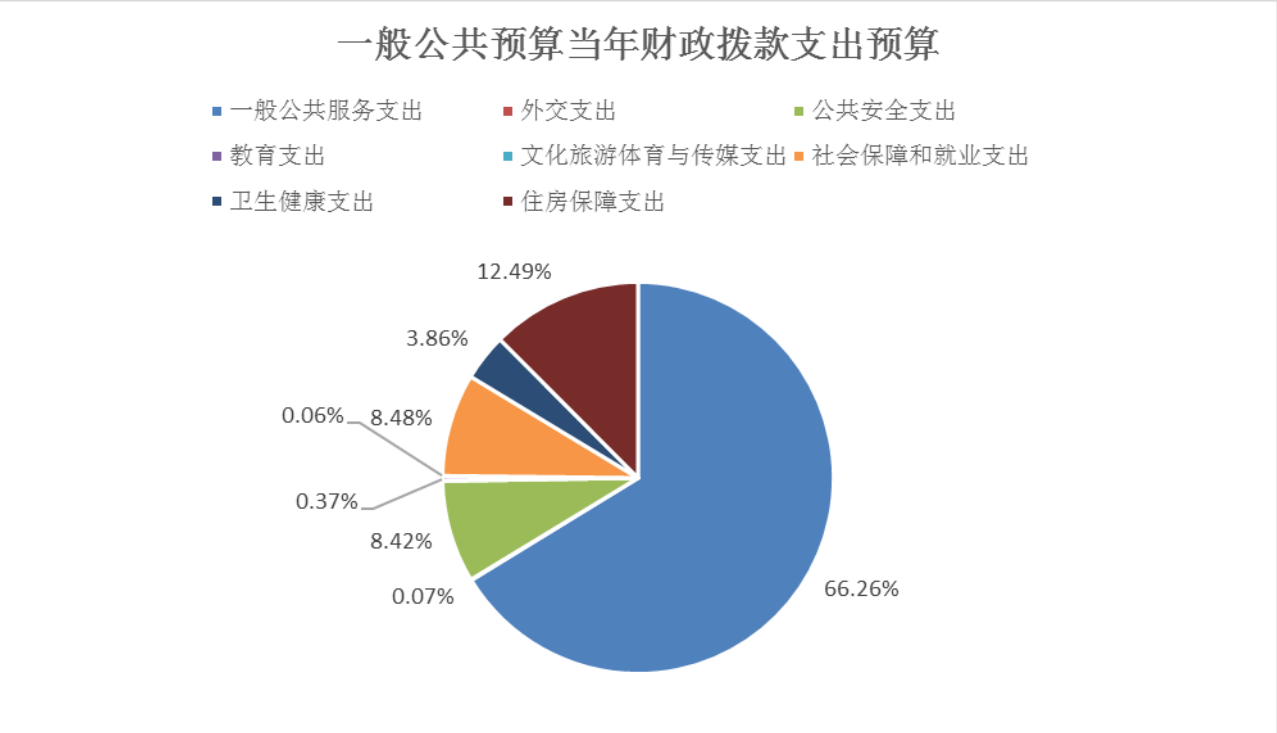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东渡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6356.23 万元，

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361.04 万元，减少 5.38%。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东渡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中，东渡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56.2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9.51 万元，占 70.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28 万元，占 10.36%；卫生健康支出 328 万元，占 5.16%；住房保障支出 860.44 万元，占 13.5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2025 年预算数 4509.51 万元（扣除中央基建投资，下同），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70.65 万元，减少 5.66%，其中：

（1）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4058.7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333.1 万元，降低 7.58%。

（2）海关关务（项）2025 年预算数 334.1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

数减少 22.15 万元，降低 6.22%。主要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用的预算减少，且将应急车辆购置的预算安排在公用经费。

（3）海关监管（项）2025 年预算 2025 年预算数 91.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83.6 万元，增长 1045%。主要是增加购置门户式车辆辐射探测门的预算

（4）检验检疫（项）2025 年预算数 2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 万元，增长 4.17%。主要是应对全球更加复杂严峻的疫情疫病形势，进一步防范口岸公共卫生安全等方面检验检疫、鉴定、监测等相关业务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预算数 658.28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40.87 万元，下降 5.85%。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437.51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97 万元，增长 0.68%。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220.77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43.84 万元，下降 16.57%。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预算数 328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32 万元，下降 0.7%。其中：

（1）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20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59 万元，下降 22.26%。

（2）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 117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57 万元，增长 95%。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增加。

（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0.32 万元，下降 6.0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预算数 860.4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47.2 万元，下降 5.2%。其中：

（1）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 470.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7.85 万元，下降 3.66%。

（2）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390.0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29.35 万元，降低 7%。

六、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05.4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2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9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8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85.3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公务用车 3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25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

八、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关于东渡海关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东渡海关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东渡海关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84 万元，较 2024 年执行数增长 7.5 万元，增长 0.7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东渡海关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3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东渡海关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对东渡海关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75 万元，二级项目 6 个。具体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监管查验技术设备购建及能力提升专项情况。

1.项目概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海关承担着监管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以及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及其产品检验检疫等相关工作。为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有效维护国门安全，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设置该项目，重点保障东

渡海关口岸监管查验设备购建及运维、口岸反恐等方面工作，支持加强东渡海关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建设。

2.立项依据

近年来，国务院陆续出台《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的意见》（国办发〔2023〕10号）等一系列促进外贸发展的政策文件，要求改善通关便利化技术条件，营造便利高效、公正透明的通关环境，提高非侵入、非干扰式查验比例，应用现场快速检测技术，为企业减轻负担、提供便利，促进外贸稳定发展。

3.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东渡海关查验二科牵头组织实施，根据职责具体开展监管查验技术设备购建、运维以及口岸反恐等各项工作。

4.实施方案

（1）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强化国门安全准入风险防控能力，不断优化国家口岸营商环境，有效维护国门安全。

（2）对东渡海口岸监管设备进行运行维护，确保监管设备正常可用，有效支撑进出口（境）监管工作正常进行。

（3）为东渡海关监管现场配备查验技术装备，助力提升口岸监管效能。

（4）保障反恐设备全面集中校准和现场反恐演练等工作，加强东渡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工作能力建设，推进东渡海关口岸监管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建设。

5.实施周期

该项目长期持续实施。

6.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91.6 万元。其中：采购口岸反恐专用材料 1.5 万元、采购核辐射探测设备等 83.6 万元、核辐射探测设备校准维护费用 6.5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

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渡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6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91.6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 1: 组织开展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模拟演练、技能培训、工作宣传、研究调研等工作, 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怖工作能力。 目标 2: 部分海关根据工作需求, 购买小型防护装备、测试材料等, 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人防、物防、技防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总成本	≤100.0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口岸反恐和应急演练次数	≥1 次	10
			运维 H986、CT 机等大型监管查验装备数量	≥4.00 台	10
		质量指标	监管设备正常使用率	≥90.00%	10
			口岸反恐模拟演练(次)完成率	≥95.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有效利用率	>90.00%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海关系统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预计收入小于支出时，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四）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五）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业务管理及电子口岸建设、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

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海关关务（项）：反映为海关行政执法提供业务保障、支持能力以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设施运维等方面的支出。

（八）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关税及其他税费征管方面的支出。

（九）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监管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设备、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出入境检验检疫行政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一）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海关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东渡海关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八、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指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九、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其他驻外机构支出（项）：反映用于保障海关系统驻外机构正常运行的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海关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一、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或东渡海关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

出。

十二、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海关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方面支出。

十三、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海关所属院校教学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海关用于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海关系统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

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一）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三）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

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口岸公共卫生安全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口岸公共卫生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渡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完善东渡口岸核心能力设施设备建设, 加大货检口岸核与辐射监测系统投入, 完善东渡海关辖区口岸核生化监测体系, 加强邮快件和跨境电商等高风险行业的现场检测设备和防护装备配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口岸传染病疫情风险评估次数	≥ 1 次	10
			风险监测获取的有效信息数量	≥ 1 项	10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检测覆盖率	≥ 90%	20
		时效指标	《全国口岸食品安全抽检计划》按时完成率	≥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口岸重大和特别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率	≥ 95%	40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渡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上 年 结 转	—		
		其 他 资 金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保障东渡海关履行进出口商品检验监管职能，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制度和做好进出口商品检验监管工作，着力提升进口商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和出口商品质量竞争水平，维护国门安全。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进出口法检商品检验批次数量	≥5000 批	10
			风险监测获取的有效信息数量	≥200 项	10
		质量指标	根据关区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状况通过二级风控实施布控的规则数量	≥1 次	10
			通过风险信息形成风险监测、风险评估报告数量	≥1 份	10
			经检验实施退运或销毁处置的进口商品批次数量	≥20 批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海关检验原因导致的进口消费类商品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次数	≤1 次	40

国门生物安全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国门生物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渡海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目标	主要用于开展外来有害生物监测、重大动植物疫情疫病防控工作、食用农产品和饲料安全风险监控体系、口岸查验和设施设备的改进等6大方面，包括与国门生物安全相关的监管、监测和监控工作开展所需的设备、物资的购买，完成年度进出境动植物检验检疫常规工作任务，稳步推进各项改革事项，进一步夯实国门生物安全保障能力基础，筑牢国门生物安全监测防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定外来有害生物监测计划次数	≥1 次	10
			制定进出口食用农产品和饲料安全风险监控计划次数	≥1 次	10
		质量指标	进出口食用农产品和饲料安全风险监控计划完成率	≥90%	20
			外来有害生物监测计划完成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突发检验检疫问题处理案件处理率	≥95%	40

海关业务保障及能力提升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业务保障及能力提升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渡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4.15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94.15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东渡海关行政执法等各项业务日常经费需求, 提升政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平均购置成本	<20 万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员临时工数量	≥50 人	10
			保障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	20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关业务工作保障率	>90%	30

海关资产及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资产及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东渡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4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1. 根据工作需求,购买核辐射监管设备运维服务等,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人防、物防、技防水平。 2. 对检测仪器进行校准,及时补充设备耗材,确保仪器正常使用。 3. 按照总署统一部署,推动自贸区产地证业务改革,通过信息化手段优化流程便利原产地证书的办理,提高关区企业对自贸协定政策的利用率,提升窗口服务水平,优化口岸营商环境。 4. 持续完善的船艇运维保障机制,提升监管船艇运行水平,为监管艇执行水域巡查及水上供船物料装卸监管的任务提供有力保障,进一步拓展东渡海关监管覆盖区域,加强海关监管能力,满足海关工作发展的需求;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开展年度设备检定	≥1 次	10
			保障监管艇水域、厦门港锚地巡查监管次数	≥12 次	10
		质量指标	艇用设备正常使用率	≥95%	20
		时效指标	大型设备维修及时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有效利用率	>95%	40